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一、捐赠事项概述

1、捐赠基本情况

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爆发以来，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，迅速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，做好公司疫情防控及生产经营工作。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，公司董事会决定：通过安徽省红十字会向安徽省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捐赠现金 200 万元，医用防护物资 86 万元，由安徽省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统一调配使用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0 年 2 月 10 日，公司召开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，经全体董事充分讨论，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冠疫情防控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决策权限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

对外捐赠事项系公司为了更好地支持疫情防控工作，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和影响力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疫情防控工作及对外捐赠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2月12日